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
中基金（FOF）
2022 年中期报告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2 年 8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08 月 3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0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其他指标	9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8
§ 7 投资组合报告	42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2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2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3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3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4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4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4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4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4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5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5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45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2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3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3
§ 10 重大事件揭示	54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4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4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4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4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54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4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4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4
10.9 其他重大事件	58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9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9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9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9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9
12.2 存放地点	59
12.3 查阅方式	59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1464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1 月 18 日	
基金管理人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67,885,012.1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A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645	01464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557,010,902.82 份	2,510,874,109.31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大类资产的合理配置及基金精选策略，在控制整体下行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秉承稳健的投资风格，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资产配置和基金研究优势，将积极、主动的多资产配置与系统、深入的基金研究相结合，力争在控制整体下行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1、资产配置策略；2、基金投资策略；3、股票投资策略；4、债券投资策略；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6、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债券型基金指数收益率*5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5%+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5%+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中基金。 本基金属于风险收益特征相对均衡的基金，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为了控制风险，本基金在一定范围内调整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保证投资于股票、股票型基金（包括股票指数基金）、混合型基金等权益类资产的比例合计占基金资产的 0%-50%。 本基金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陈特正	李帅帅
	联系电话	0755-22626828	0755-25878287
	电子邮箱	fundservice@pingan.com.cn	LISHUAISHUAI130@pingan.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00-4800	95511-3
传真		0755-23997878	0755-82080387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34 层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34 层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 26 楼
邮政编码		518048	518001
法定代表人		罗春风	谢永林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fund.pingan.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34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2 年 0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 年 06 月 30 日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 A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25,688,134.48	-45,890,530.81
本期利润	954,547.29	-3,440,976.3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06	-0.0014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06%	-0.1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03%	-0.14%
3.1.2 期末数据	报告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和指标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5,787,090.86	-45,940,539.92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66	-0.018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57,549,342.65	2,507,260,270.3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3	0.9986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0.03%	-0.14%

注：1. 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2 年 01 月 18 日正式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未满半年；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而非当期发生数）；

4.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95%	0.41%	3.68%	0.46%	-0.73%	-0.05%
过去三个月	2.74%	0.43%	2.99%	0.60%	-0.25%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03%	0.38%	-1.85%	0.65%	1.88%	-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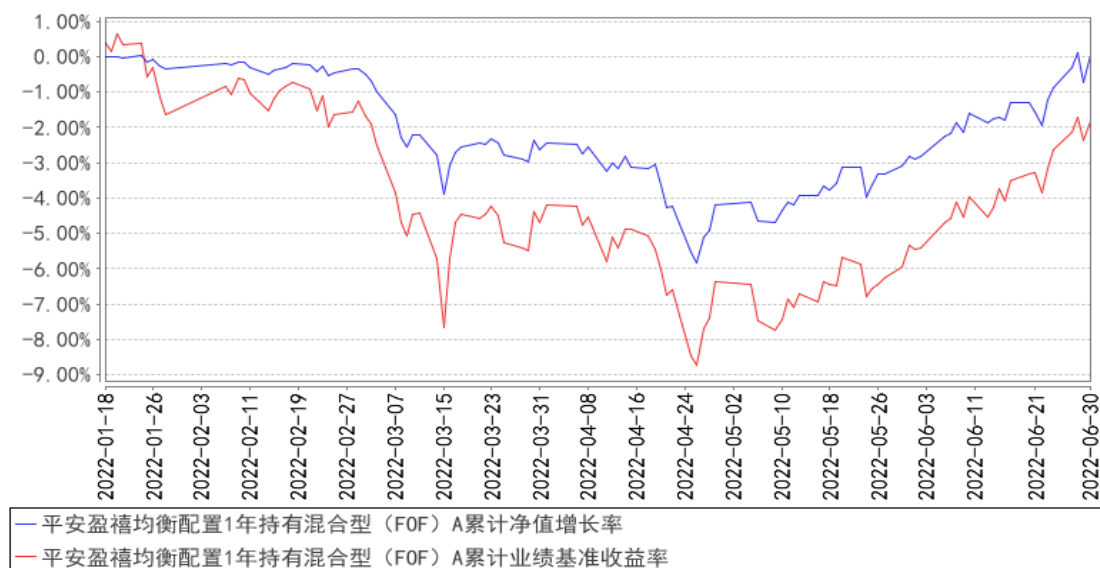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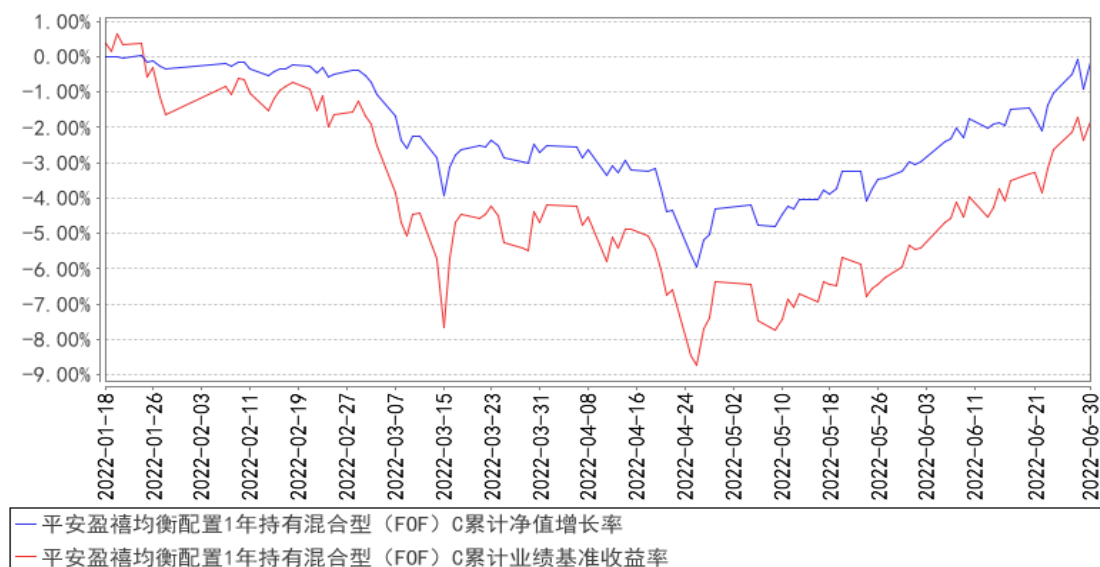
	率①	准差②		④		
过去一个月	2.93%	0.41%	3.68%	0.46%	-0.75%	-0.05%
过去三个月	2.65%	0.43%	2.99%	0.60%	-0.34%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0.14%	0.38%	-1.85%	0.65%	1.71%	-0.2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1年持有混合型（FOF）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1年持有混合型（FOF）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01 月 18 日正式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未满半年；

2、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已完成建仓，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3 其他指标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指标。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 月 7 日，平安基金总部位于深圳，注册资本为 13 亿元人民币。作为中国平安集团旗下成员，平安基金“以专业承载信赖”，为海内外各类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提供专业、全面的资产管理服务。依托中国平安集团综合金融优势，平安基金建立了以固收投资、权益投资、指数投资、资产配置、资产证券化、专户六大业务板块（其中资产证券化及非标专户业务通过旗下全资子公司深圳平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开展）。基于平安集团四大研究院和集团整体科技基础设施，平安基金构建了以智能投研、智能运营、智能销售、智慧风控四大应用方向为基础的资产管理智能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的科技赋能型智慧资产管理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平安基金共管理 169 只公募基金，公募资产管理总规模约为 5504 亿元人民币。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高莺	FOF 投资中心养老金投资团队投资执行总经理，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	2022 年 1 月 18 日	-	14 年	高莺女士，浙江大学硕士，美国爱荷华州立大学博士，曾先后担任联邦家庭贷款银行资本市场分析师、美国太平洋投资管理公司（PIMCO）养老金投资部投资研究岗。2019 年 1 月加入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 FOF 投资中心养老金投资团队投资执行总经理。同时担任平安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平安养老目标日期 2025 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平安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平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

	金经理				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平安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认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认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本基金管理人按日内、3 日内、5 日内三个不同的时间窗口，对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在本报告期内的交易情况进行了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各投资组合交易过程中不存在显著的交易价差，不存在不公平交易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今年股市遭遇了三重负面因素冲击：1）稳经济方面房地产的持续下行；2）俄乌战争引发的

对通胀预期和成本端上行压力的担忧；3）疫情冲击。3 月下旬以来上海的疫情变化，对组合的影响最大，前期抗跌的品种出现显著补跌，市场风险偏好急剧下降，由此给组合带来大幅度波动。二季度开始，延续一季度下跌趋势，市场整体调整充分。4 月底，虽然整体市场波动仍然较大，气氛低迷，但很多优秀的品种，尤其今年仍然能维持较高增速的标的估值已经极具吸引力，在结构的选择上也开始逐渐乐观起来，逐步左侧布局部分调整充分的赛道品种，为后续组合的反弹打下了基础。

5 月中旬以来，疫情得到有效缓解，供应链紧张局势也逐步好转，市场情绪开始企稳回升，新能源为代表的高景气度品种，虽然在疫情期间需求和供给均有抑制，但内生性增长趋势并没有改变，市场在结构的选择上是有效的，高景气度品种经过两个月的反弹，大部分回到了疫情发酵前水平。目前从估值上来看，洼地逐步填平，整体较为合理。展望三、四季度，如果疫情可控的前提下，经济数据将逐季改善，预计二季度经济数据大概率将是全年低点。站在当前的时点上，虽然经济仍处于底部阶段，但权益品种仍然是值得配置的方向。

债券方面，货币政策整体偏暖，为债券市场带来支撑。在经济逐步企稳回升的背景下，对利率品种有一定压力；但由于信用市场复苏，有利于信用品种相对走强；宏观方面，宏观经济逐步底部回升，对债市整体中性。

本产品为股债平衡型 FOF，权益中枢为 40%。产品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成立，成立时间相对为市场高点，虽然操作方面稳步建仓，但在市场普跌过程中由于权益仓位暴露，产品跌破净值。随着 4 月底以来市场回暖，逐步提升权益基金配比，目前配置在中枢附近，债券基金部分以纯债为主搭配短债。本着基金净值稳步修复的目标，该基金维持较为稳健的投资策略，风格方面以均衡配置型的主动管理型基金为核心持仓，高景气度以及前期估值释放比较充分的品种为卫星配置。二季度权益配比逐步提升至中枢附近，同时增配了估值性价比凸显的高景气成长板块和疫情结束后有望逐步修复的大消费板块，并适度止盈了受益于通胀提升的上游资源板块。目前组合核心部分以价值成长型均衡品种为主，保持组合整体动态估值均衡，兼顾估值与成长的匹配度。后续操作中将持续关注市场上的三条主线：1）估值性价比突出的高景气成长板块；2）低估值稳增长板块；3）疫情后迎来修复行情的板块。

从外部看，美联储大幅加息以应对通胀，从内部看，经济数据出现边际改善，这些因素都对债市形成一定的潜在抑制效果，在目前的利率水平下，债市的趋势性机会恐仍难以出现。目前组合债基部分总体上仍维持当前中性久期、中高等级债券型基金的配置策略，适当关注短端机会。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A 的基金份额净值 1.0003 元，本

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0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85%；截至本报告期末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C 的基金份额净值 0.998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1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8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现阶段，世界经济滞胀风险上升，主要经济体政策仍趋向收紧，外部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明显增加，国内疫情影响还没有完全消除，需求收缩与供给冲击交织，结构性矛盾和周期性问题叠加，市场主体经营仍比较困难，经济持续恢复基础不稳固，下阶段仍是经济恢复的关键期。相信我们能够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随着一揽子稳增长政策措施落地见效，经济运行有望逐步改善，确保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海外经济方面，美联储考虑到持续抬升的通胀率，采取了继续加息并缩表的货币政策。不过，美联储也表示近期生产与消费指标走弱，结合咨商会领先经济指标连续几个月下降，美国经济走向衰退概率加大。

市场方面，短期限利率水平保持低位，市场流动性充裕，A 股或有望继续走出独立行情。权益市场聚焦的板块仍是景气度较高的领域，结构性分化或继续作为市场的主线。几条逻辑线中，以新能源、半导体以及军工为代表的高景气板块，反弹幅度较大，基本面或继续维持其较高的估值水平；受房地产产业链影响的众多板块，反弹后股价有所松动，仍需对后续政策以及房地产行业的复苏情况保持关注；估值较低的金融板块中，银行业受到“停贷”风波的影响，短期有所调整，其中部分具有一定成长性的标的性价比进一步体现；而受政策以及抗疫等因素影响，医药板块整体的外部环境不算太有利，内部亦有明显分化。固收市场方面，从外部看，美联储持续加息以应对通胀；从内部看，经济数据继续改善，缺乏货币政策或疫情等超预期因素影响，利率或维持区间震荡。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由研究中心及投资管理部门、运营部、风险管理室及法律合规监察部相关人员组成。估值委员会负责公司基金估值政策、程序及方法的制定和修订，负责定期审议公司估值政策、程序及方法的科学合理性，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估值委员会的相关人员均具有一定年限的专业从业经验，具有良好的专业能力，并能在相关工作中保持独立性。

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变化的，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

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第三方定价服务机构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相关参考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低于 200 人、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复核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报告截止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393,827,388.63
结算备付金		854,306.56
存出保证金		245,459.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3,674,394,570.02
其中：股票投资		26,456,706.00
基金投资		3,647,937,864.02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债权投资	6.4.7.5	-
其中：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其他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应收清算款		-
应收股利		944.26
应收申购款		49,568.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4.7.8	42,967.85
资产总计		4,069,415,204.81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3,140,003.13
应付托管费		477,757.14
应付销售服务费		810,132.48
应付投资顾问费		-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4.7.9	177,699.06
负债合计		4,605,591.81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4,067,885,012.13
其他综合收益	6.4.7.11	-
未分配利润	6.4.7.12	-3,075,399.13
净资产合计		4,064,809,613.00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069,415,204.81
----------	--	------------------

注：1. 报告截止日 2022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4,067,885,012.13 份，其中下属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003 元，基金份额总额 1,557,010,902.82 份；C 类基金份额净值 0.9986 元，基金份额总额 2,510,874,109.31 份。

2.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2 年 0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2 年 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21,405,605.05
1. 利息收入		2,120,465.8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2,120,465.80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9,956,194.8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9,614,188.89
基金投资收益	6.4.7.15	-65,415,720.44
债券投资收益	6.4.7.16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8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9	-
股利收益	6.4.7.20	25,073,714.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其他投资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69,092,236.25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2	149,097.86
减：二、营业总支出		23,892,034.09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16,866,371.46
2. 托管费	6.4.10.2.2	2,540,331.00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4,376,540.75

4. 投资顾问费		-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信用减值损失	6. 4. 7. 23	-
7. 税金及附加		-
8. 其他费用	6. 4. 7. 25	108,790.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86,429.04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6,429.0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86,429.04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3,983,953,944.83	-	-	3,983,953,944.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83,931,067.30	-	-3,075,399.13	80,855,668.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486,429.04	-2,486,429.04

（二）、 本期基金份额 交易产生的基 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 “-”号填列）	83,931,067.30	-	-588,970.09	83,342,097.21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83,931,067.30	-	-588,970.09	83,342,097.21
2 .基金赎回款	-	-	-	-
（三）、 本期向基金份 额持有人分配 利润产生的基 金净值变动（净 值减少以“-” 号填列）	-	-	-	-
（四）、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 期末净资产（基 金净值）	4,067,885,012.13	-	-3,075,399.13	4,064,809,613.00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罗春风

林婉文

张南南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910 号《关于准予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3,983,949,967.13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 009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983,953,944.83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3,977.70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

根据《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与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包括香港互认基金、QDII 基金、商品基金）、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以及定期存款等）、同业存单、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

于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0-5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的 15%、本基金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比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债券型基金指数收益率*5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5%+恒生总和指数收益率*5%+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2 年 0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 0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

取决于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本基金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基金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本基金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主要为股票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确认为应计利息，包含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中。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基金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其他各类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基金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

格进行调整, 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 但具有不同特征的, 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 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 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 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 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 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 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 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 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 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基金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红利于除权日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于处置时, 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净额确认

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为：(1)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各类基金份额分别选择不同的分红方式。选择采取红利再投资形式的，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免收申购费；(2) 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3) 由于本基金 A 类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4)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6.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 对于基金投资, 根据中基协发[2017]3 号《关于发布〈基金中基金估值业务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基金中基金估值业务指引(试行)》, 按采用如下方法估值:

(a) 对于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境内上市定期开放式基金及封闭式基金, 按所投资基金估值日的收盘价估值;

(b) 对于境内上市开放式基金 (LOF) 及其他境内非货币市场基金, 按所投资基金估值日的份额净值估值;

(c) 对于境内上市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如所投资基金披露份额净值, 则按所投资基金估值日的份额净值估值; 如所投资基金披露万份 (百份) 收益, 则按所投资基金前一估值日后至估值日期间 (含节假日) 的万份 (百份) 收益计提估值日基金收益;

(d) 对于境内非上市货币市场基金按所投资基金前一估值日后至估值日期间 (含节假日) 的万份收益计提估值日基金收益。

如遇所投资基金不公布基金份额净值、进行折算或拆分、估值日无交易等特殊情况, 本基金根据以下原则进行估值:

(a) 以所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估值的, 若所投资基金与基金中基金估值频率一致但未公布估值日基金份额净值, 按其最近公布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估值;

(b) 以所投资基金的收盘价估值的, 若估值日无交易, 且最近交易日后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 如最近交易日后市场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 可使用最新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 确定公允价值;

(c) 如果所投资基金前一估值日至估值日期间发生分红除权、折算或拆分, 基金管理人应根据基金份额净值或收盘价、单位基金份额分红金额、折算拆分比例、持仓份额等因素合理确定公允价值。

(3)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 (可转换债券除外) 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 (可转换债券除外), 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

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393,827,388.63
等于：本金	393,721,028.45
加：应计利息	106,360.18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393,827,388.63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5,040,724.42	-	26,456,706.00	1,415,981.58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3,580,261,609.35	-	3,647,937,864.02	67,676,254.67	
其他		-	-	-	-
合计	3,605,302,333.77	-	3,674,394,570.02	69,092,236.25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货合约。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黄金衍生品。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债权投资。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债权投资。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债权投资。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债权投资。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8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应收利息	—
其他应收款	42,967.85
待摊费用	—
合计	42,967.85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69,308.18
其中：交易所市场	69,308.18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108,390.88
合计	177,699.06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A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1,492,449,280.05	1,492,449,280.05
本期申购	64,561,622.77	64,561,622.77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557,010,902.82	1,557,010,902.82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C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491,504,664.78	2,491,504,664.78
本期申购	19,369,444.53	19,369,444.5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510,874,109.31	2,510,874,109.31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综合收益。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25,688,134.48	26,642,681.77	954,547.2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98,956.38	-317,151.08	-416,107.46
其中：基金申购款	-98,956.38	-317,151.08	-416,107.46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5,787,090.86	26,325,530.69	538,439.83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45,890,530.81	42,449,554.48	-3,440,976.3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50,009.11	-122,853.52	-172,862.63
其中：基金申购款	-50,009.11	-122,853.52	-172,862.63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45,940,539.92	42,326,700.96	-3,613,838.96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114,088.4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5,593.46
其他	783.90
合计	2,120,465.80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9,614,188.89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9,614,188.89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89,548,421.25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98,902,266.16
减：交易费用	260,343.98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9,614,188.89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由于股票投资产生的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6.4.7.15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2,410,720,442.55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2,474,707,260.56
减：买卖基金差价收入应缴纳增值 税额	-
减：交易费用	1,428,902.43
基金投资收益	-65,415,720.44

6.4.7.16 债券投资收益

6.4.7.16.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6.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买卖差价收入。

6.4.7.16.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由于债券投资产生的债券赎回差价收入。

6.4.7.16.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由于债券投资产生的债券申购差价收入。

6.4.7.1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8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8.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

6.4.7.18.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

6.4.7.18.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

6.4.7.18.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

6.4.7.19 衍生工具收益

6.4.7.19.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9.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6.4.7.20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59,810.72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4,813,903.75
合计	25,073,714.47

6.4.7.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092,236.25
股票投资	1,415,981.58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67,676,254.67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69,092,236.25

6.4.7.22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销售服务费返还	149,097.86
合计	149,097.86

6.4.7.23 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2 年 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1,080,617.04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9,177,871.59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2,073,624.34

注：上述费用为根据所投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列明的计算方法对销售服务费、管理费和托管费进行的估算；上述费用已在本基金所持有基金的净值中体现，不构成本基金的费用项目。

6.4.7.24 信用减值损失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5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51,838.76
信息披露费	56,552.12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其他	400.00
合计	108,790.88

6.4.7.26 分部报告

截至本期末，本基金仅在中国大陆境内从事证券投资单一业务，因此，无须作披露的分部报告。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安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大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三亚盈湾旅业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平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平安汇通”）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的子公司、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陆基金”）	基金销售机构、与基金管理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人寿”）	基金销售机构、与基金管理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集团”）	基金管理人的最终控股母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债券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10.1.4 基金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基金交易。

6.4.10.1.5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6,866,371.4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8,798,253.90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平安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0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00% / 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540,331.00

注：支付基金托管行平安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15% / 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 持有混合型（FOF）A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 持有混合型（FOF）C	合计
陆基金	—	3,180.90	3,180.90
平安基金	—	31.15	31.15
平安人寿	—	2,943.92	2,943.92
平安银行	—	4,357,002.29	4,357,002.29
平安证券	—	2,198.32	2,198.32
合计	—	4,365,356.58	4,365,356.58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 C 类基金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4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再由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

C 类基金日销售服务费 = C 类基金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40% / 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均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均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平安银行-活期	393,827,388.63	2,114,088.44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存款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0.8.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2 年 1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149,097.86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431,466.26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96,922.39
当期交易交易所基金产生的交易费（元）	753.93

注：本基金申购、赎回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 (ETF 除外)，应当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渠道且不得收取申购费、赎回费 (按规定应当收取并记入被投资基金其他收入部分的赎回费除外)、销售服务等销售费用。相关申购费、赎回费由基金管理人直接减免，故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和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为零。相关销售服务费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向本基金返还，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

务费为管理人当期应向本基金返还的销售服务费，相关披露金额根据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被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方法估算。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相关披露金额根据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被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方法估算。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由金融工具产生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秉承全面风险管理的理念，将风险管理融入业务中，建立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督察长、风险管理部门以及各个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各部门负责人为其所在部门风险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公司员工在其岗位职责范围内承担相应风险管理责任。本基金管理人设立风险管理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对公司的风险管理进行独立评估、监控、检查并及时向管理层汇报。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的发行人

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及投资比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相关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及本基金的合同要求。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建立和完善内部信用评级体系和交易对手库，对发行人及债券投资进行内部评级，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充分评估、设定授信额度，以控制可能出现的信用风险。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具有托管资格的银行；本基金存放定期存款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仅与达到本基金管理人既定信用政策标准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还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余额的 10%。

于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除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之外的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上年末：同）。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另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依据基金合同约定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专业审慎、勤勉尽责地管控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全覆盖、多维度的建立以压力测试为核心的流动性风险监测与预警制度，确保本基金组合的资产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匹配与平衡。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开放式基金于开放期内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

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该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其管理的所有开放式基金于开放期内，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内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内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不同类型的风险分别设定风险限制，并由独立于投资部门的风险管理人员监控、报告以及定期风险回顾的方法管理投资组合的市场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由风险管理人员定期监控组合中债券投资部分的利率风险，及时调整投资组合久期等方法管理利率风险。

下表统计了本基金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进行了分类。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393,827,388.63	-	-	-	393,827,388.63
结算备付金	854,306.56	-	-	-	854,306.56
存出保证金	245,459.02	-	-	-	245,459.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3,674,394,570.02	3,674,394,570.02
应收股利	-	-	-	944.26	944.26
应收申购款	-	-	-	49,568.47	49,568.47
其他资产	-	-	-	42,967.85	42,967.85
资产总计	394,927,154.21	-	-	-3,674,488,050.60	4,069,415,204.81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140,003.13	3,140,003.13
应付托管费	-	-	-	477,757.14	477,757.1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810,132.48	810,132.48
其他负债	-	-	-	177,699.06	177,699.06
负债总计	-	-	-	4,605,591.81	4,605,591.81
利率敏感度缺口	394,927,154.21	-	-	-3,669,882,458.79	4,064,809,613.00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注：于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资产（上年末：同），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上年末：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证券，所面临的重大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它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26,456,706.00	0.65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3,647,937,864.02	89.74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3,674,394,570.02	90.39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沪深 300 指数”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分析	沪深 300 指数上升 5%	47,246,718.27
	沪深 300 指数下降 5%	-47,246,718.27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次	3,674,394,570.02

第二层次	—
第三层次	—
合计	3,674,394,570.02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2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需要说明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的其他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6,456,706.00	0.65
	其中：股票	26,456,706.00	0.65
2	基金投资	3,647,937,864.02	89.64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94,681,695.19	9.70
8	其他各项资产	338,939.60	0.01
9	合计	4,069,415,204.81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6,456,706.00	0.6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6,456,706.00	0.65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股)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887	伊利股份	414,800	16,156,460.00	0.40
2	600690	海尔智家	375,100	10,300,246.00	0.25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615	明阳智能	45,136,443.05	1.11
2	600887	伊利股份	20,401,187.00	0.50
3	601669	中国电建	13,971,056.00	0.34
4	600596	新安股份	10,475,373.00	0.26
5	600690	海尔智家	9,555,335.95	0.24

6	601128	常熟银行	8,121,760.00	0.20
7	002545	东方铁塔	4,997,546.62	0.12
8	002041	登海种业	4,995,077.00	0.12
9	601808	中海油服	3,291,309.00	0.08
10	603317	天味食品	2,997,902.96	0.07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615	明阳智能	39,523,907.90	0.97
2	601669	中国电建	12,911,510.59	0.32
3	600596	新安股份	10,630,866.48	0.26
4	601128	常熟银行	7,287,181.44	0.18
5	600887	伊利股份	4,997,228.00	0.12
6	002041	登海种业	4,376,016.00	0.11
7	002545	东方铁塔	4,075,663.00	0.10
8	603317	天味食品	3,109,147.84	0.08
9	601808	中海油服	2,636,900.00	0.06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23,942,990.5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89,548,421.25

注：“买入股票成本”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投资。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投资。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指期货投资。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国债期货投资。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国债期货投资。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7.12.1 投资政策及风险说明

本基金投资于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其中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0-5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的 15%。本基金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其中，对于权益类资产中的混合型基金主要是指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基金类型：（1）基金合同中明确规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为 60%以上的混合型基金；（2）根据定期报告，最近四个季度任一季度末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均在 60%以上的混合型基金。

7.12.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000205	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174,670,742.35	200,871,353.70	4.94	否
2	000032	易方达信用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178,273,583.56	198,971,146.61	4.89	否
3	014967	建信潜力新蓝筹股票	契约型开放式	49,089,409.16	194,394,060.27	4.78	否

		C					
4	000015	华夏纯 债债券 A	契约 型开 放式	134,462,622.24	170,633,067.62	4.20	否
5	540003	汇丰晋 信动态 策略混 合 A	契约 型开 放式	32,391,636.04	158,126,249.66	3.89	否
6	000402	工银纯 债债券 A	契约 型开 放式	133,913,542.02	155,728,058.02	3.83	否
7	002169	永赢稳 益债券	契约 型开 放式	129,035,978.97	140,249,205.54	3.45	否
8	010568	海富通 惠睿精 选混合 A	契约 型开 放式	112,633,558.76	125,192,200.56	3.08	否
9	012940	中泰星 元灵活 配置混 合 C	契约 型开 放式	50,200,113.12	124,360,740.23	3.06	否
10	001301	大成睿 景灵活 配置混 合 C	契约 型开 放式	52,977,482.34	119,941,020.02	2.95	否
11	004200	博时富 瑞纯债 债券 A	契约 型开 放式	109,483,562.29	114,946,792.05	2.83	否
12	006646	添富短 债债券 A	契约 型开 放式	98,160,064.73	107,887,727.14	2.65	否
13	006668	华夏中 短债债 券 A	契约 型开 放式	94,161,016.95	101,166,596.61	2.49	否

14	008791	招商安 华债券 A	契约 型开 放式	89,931,041.00	100,749,745.23	2.48	否
15	002351	易方达 裕祥回 报债券	契约 型开 放式	52,554,838.44	90,709,651.15	2.23	否
16	377240	上投摩 根新兴 动力混 合 A	契约 型开 放式	12,301,228.17	86,098,756.21	2.12	否
17	007193	恒越核 心精选 混合 C	契约 型开 放式	34,291,734.96	84,950,915.02	2.09	否
18	001236	博时丝 路主题 股票 A	契约 型开 放式	38,852,109.81	83,376,627.65	2.05	否
19	161834	银华鑫 锐灵活 配置混 合 (LOF)	上市 契约 型开 放式 (LOF)	46,532,851.39	82,642,344.07	2.03	否
20	011309	富国消 费主题 混合 C	契约 型开 放式	27,875,901.98	81,509,137.39	2.01	否
21	000385	景顺长 城景颐 双利债 券 A	契约 型开 放式	50,793,523.80	80,660,115.79	1.98	否
22	519133	海富通 改革驱 动混合	契约 型开 放式	28,397,285.54	78,072,657.14	1.92	否
23	512010	易方达 沪深 300 医 药 ETF	交易 型开 放式 (ETF)	119,552,200.00	65,634,157.80	1.61	否
24	005323	前海开	契约	30,897,059.58	60,712,722.07	1.49	否

		源泽鑫混合 A	型开放式				
25	006101	平安优势产业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25,212,221.14	55,005,502.86	1.35	是
26	700005	平安添利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47,236,567.98	50,491,167.51	1.24	是
27	014051	平安安盈灵活配置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16,438,505.72	42,837,102.06	1.05	是
28	004388	鹏华丰享债券	契约型开放式	34,727,383.23	40,578,947.30	1.00	否
29	007915	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34,921,785.32	38,759,689.53	0.95	否
30	159825	农业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37,493,500.00	37,343,526.00	0.92	否
31	011933	工银战略远见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37,241,740.30	36,195,247.40	0.89	否
32	001338	安信稳健增值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23,365,248.53	36,012,857.56	0.89	否
33	512660	国泰中证军工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29,985,000.00	35,082,450.00	0.86	否
34	012449	广发睿毅领先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11,442,329.04	32,353,185.36	0.80	否

35	010685	工银前沿医疗股票 C	契约型开放式	8,796,839.18	32,231,618.76	0.79	否
36	511360	海富通中证短融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286,200.00	30,137,146.20	0.74	否
37	159928	消费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24,825,300.00	28,698,046.80	0.71	否
38	513050	易方达中证海外互联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22,500,000.00	26,257,500.00	0.65	否
39	310388	申万菱信消费增长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13,294,130.27	23,557,198.84	0.58	否
40	515790	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3,723,700.00	23,220,500.40	0.57	否
41	001736	圆信永丰优加生活股票	契约型开放式	7,280,913.80	23,013,512.34	0.57	否
42	000739	平安新鑫先锋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7,741,427.79	22,125,000.62	0.54	是
43	166009	中欧新动力混合 (LOF) A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LOF)	6,174,727.50	21,406,545.30	0.53	否
44	007417	泰康信用精选	契约型开	19,265,003.37	20,212,841.54	0.50	否

		债券 A	放式				
45	003102	长盛盛裕纯债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19,360,116.17	20,049,336.31	0.49	否
46	005644	广发沪港深龙头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20,237,789.74	19,199,591.13	0.47	否
47	512880	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7,884,600.00	17,455,369.60	0.43	否
48	512690	鹏华中证酒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8,167,200.00	16,949,997.60	0.42	否
49	001410	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	契约型开放式	3,316,632.12	15,763,952.47	0.39	否
50	004127	鹏华丰康债券	契约型开放式	13,328,615.04	15,154,635.30	0.37	否
51	006154	华安制造先锋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3,031,654.76	12,348,839.33	0.30	否
52	470006	汇添富医药保健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4,125,000.00	10,803,375.00	0.27	否
53	700003	平安策略先锋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1,732,283.46	10,759,212.57	0.26	是
54	003480	财通资管鑫管家货币 B	契约型开放式	10,003,839.33	10,003,839.33	0.25	否

55	512760	国泰CES 半导体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7,346,700.00	8,573,598.90	0.21	否
56	515220	国泰中证煤炭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3,437,100.00	8,565,253.20	0.21	否
57	512200	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0,710,800.00	8,386,556.40	0.21	否
58	006299	恒越核心精选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3,165,704.30	7,847,780.96	0.19	否
59	515700	平安中证新能源车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977,300.00	2,970,992.00	0.07	是
60	511990	华宝添益货币 A	契约型开放式	9.00	899.99	0.00	否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3.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13.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以外的股票。

7.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45,459.02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944.26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9,568.47
6	其他应收款	42,967.85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38,939.60

7.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7.1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A	7,750	200,904.63	19,877,734.18	1.28	1,537,133,168.64	98.72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C	18,934	132,611.92	6,699,000.00	0.27	2,504,175,109.31	99.73
合计	26,441	153,847.62	26,576,734.18	0.65	4,041,308,277.95	99.35

注：上述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	198,034.14	0.0127

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合型（FOF）A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C	153,273.96	0.0061
	合计	351,308.10	0.0086

注：上述从业人员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A	0~10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C	0~10
	合计	10~5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A	0~10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C	0~10
	合计	10~5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A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混合型（FOF）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1 月 18 日） 基金份额总额	1,492,449,280.05	2,491,504,664.78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 购份额	64,561,622.77	19,369,444.53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 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 总赎回份额	—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 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 额总额	1,557,010,902.82	2,510,874,109.31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报告期内，本基金所投资的基金未发生包括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终止基金合同、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大会表决意见等重大影响事件。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8.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国信证券	2	75,310,318.64	35.28	53,570.62	35.20	—
申万宏源证券	2	75,216,271.26	35.23	53,498.39	35.15	—
天风证券	2	44,520,519.31	20.85	32,022.30	21.04	—
广发证券	2	18,444,302.62	8.64	13,119.41	8.62	—

安信证券	1	-	-	-	-	-
渤海证券	1	-	-	-	-	-
财通证券	2	-	-	-	-	-
长江证券	1	-	-	-	-	-
川财证券	1	-	-	-	-	-
大通证券	2	-	-	-	-	-
东北证券	3	-	-	-	-	-
东方财富 证券	2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东吴证券	2	-	-	-	-	-
东兴证券	2	-	-	-	-	-
方正证券	2	-	-	-	-	-
光大证券	2	-	-	-	-	-
国盛证券	1	-	-	-	-	-
国泰君安 证券	1	-	-	-	-	-
海通证券	2	-	-	-	-	-
恒泰证券	2	-	-	-	-	-
华宝证券	2	-	-	-	-	-
华创证券	2	-	-	-	-	-
华林证券	2	-	-	-	-	-
华泰证券	2	-	-	-	-	-
开源证券	2	-	-	-	-	-
民生证券	1	-	-	-	-	-
平安证券	4	-	-	-	-	-
世纪证券	2	-	-	-	-	-
太平洋证 券	2	-	-	-	-	-
万联证券	1	-	-	-	-	-
西南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银河证券	2	-	-	-	-	-
英大证券	1	-	-	-	-	-
中国国际 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1	-	-	-	-	-
中泰证券	1	-	-	-	-	-
西部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 证券	2	-	-	-	-	-
中信证券	3	-	-	-	-	-
中银国际 证券	1	-	-	-	-	-

注：1、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无变更情况

2、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 （1）研究实力
- （2）业务服务水平
- （3）综合类研究服务对投资业绩贡献度
- （4）专题类服务

3、本基金管理人负责根据上述选择标准，考察后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券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0.8.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
国信证券	-	-	-	-	-	-	134,911,365.70	18.43
申万宏源证券	-	-	-	-	-	-	139,733,086.80	19.09
天风证券	-	-	-	-	-	-	312,742,449.40	42.73
广发证券	-	-	-	-	-	-	144,596,290.00	19.75
安信证券	-	-	-	-	-	-	-	-
渤海证券	-	-	-	-	-	-	-	-
财通证券	-	-	-	-	-	-	-	-
长江证券	-	-	-	-	-	-	-	-
川财证券	-	-	-	-	-	-	-	-
大通证券	-	-	-	-	-	-	-	-
东北证券	-	-	-	-	-	-	-	-
东方财	-	-	-	-	-	-	-	-

富证券								
东方证 券	-	-	-	-	-	-	-	-
东吴证 券	-	-	-	-	-	-	-	-
东兴证 券	-	-	-	-	-	-	-	-
方正证 券	-	-	-	-	-	-	-	-
光大证 券	-	-	-	-	-	-	-	-
国盛证 券	-	-	-	-	-	-	-	-
国泰君 安证券	-	-	-	-	-	-	-	-
海通证 券	-	-	-	-	-	-	-	-
恒泰证 券	-	-	-	-	-	-	-	-
华宝证 券	-	-	-	-	-	-	-	-
华创证 券	-	-	-	-	-	-	-	-
华林证 券	-	-	-	-	-	-	-	-
华泰证 券	-	-	-	-	-	-	-	-
开源证 券	-	-	-	-	-	-	-	-
民生证 券	-	-	-	-	-	-	-	-
平安证 券	-	-	-	-	-	-	-	-
世纪证 券	-	-	-	-	-	-	-	-
太平洋 证券	-	-	-	-	-	-	-	-
万联证 券	-	-	-	-	-	-	-	-
西南证 券	-	-	-	-	-	-	-	-
兴业证 券	-	-	-	-	-	-	-	-
银河证	-	-	-	-	-	-	-	-

券								
英大证 券	-	-	-	-	-	-	-	-
中国国 际金融 股份有 限公司	-	-	-	-	-	-	-	-
中泰证 券	-	-	-	-	-	-	-	-
西部证 券	-	-	-	-	-	-	-	-
中信建 投证券	-	-	-	-	-	-	-	-
中信证 券	-	-	-	-	-	-	-	-
中银国 际证券	-	-	-	-	-	-	-	-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 基金中基金（FOF）产品资料概要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网站	2022 年 01 月 19 日
2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平安盈禧 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 金（FOF）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网站	2022 年 01 月 19 日
3	关于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 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开放申购、赎 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网站	2022 年 01 月 26 日
4	关于暂停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 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申购和定 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网站	2022 年 02 月 14 日
5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平安盈禧 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 金（FOF）暂停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 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网站	2022 年 02 月 14 日
6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旗下公募基金产品风险评级相关事项的 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网站	2022 年 04 月 02 日
7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 基金中基金（FOF）2022 年第 1 季度 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网站	2022 年 04 月 22 日
8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 基金新增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网站	2022 年 04 月 29 日

9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新增旗下部分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 年 05 月 19 日
10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北京坤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 年 06 月 24 日
11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完善、更新身份信息资料以免影响业务办理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 年 06 月 30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无。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注：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募集注册的文件

（2）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3）平安盈禧均衡配置 1 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4）法律意见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12.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34 层

12.3 查阅方式

（1）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免长途话费）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31 日